

阜宁县水务局

2026年4月城市生活饮用水水质监测结果

检测单位：苏州苏水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

地区	采样地点	采样时间	主要指标与 GB5749-2022 标准限值对比														检测结论
			指标名称	浑浊度	色度	臭和味	消毒剂余量	菌落总数	总大肠菌群	耗氧量	pH	肉眼可见物	铝	铁	锰	总硬度	
			标准限值	≤1	≤15	无异臭异味	≥0.3	≤100	不得检出	≤3	6.5~8.5	无	≤0.2	≤0.3	≤0.1	≤450	
阜宁县	1. 阜宁县新城水厂二泵房出厂水采样点	2026.4.10	实测值	0.19	<5	0级	0.58	未检出	未检出	1.45	7.88	无	0.062	<0.10	<0.05	260	合格
	2. 阜宁县凯发水厂二泵房出厂水采样点	2026.4.10	实测值	0.15	<5	0级	0.68	未检出	未检出	1.66	7.62	无	0.043	<0.10	<0.05	266	合格
	3. 阜宁县城东水厂送水泵房出厂水采样点	2026.4.10	实测值	0.12	<5	0级	0.73	未检出	未检出	1.58	7.64	无	0.081	<0.10	<0.05	261	合格

注：水样按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（GB5749-2022）检测如下指标：

1. 出厂水：半年至少检测常规“GB5749-2022 表 1、表 2 项目（43 项）”1 次，全年至少检测“GB5749-2022 表 1、表 2、表 3 项目（97 项）”全指标 1 次。
2. 管网水：半年至少检测浊度、色度、臭和味、消毒剂余量、菌落总数、总大肠菌群“6 项”。
3. 管网末梢水：半年至少检测常规“GB5749-2022”表 1、表 2 项目及消毒副产物 1 次。
4. 二次供水：半年至少检测色度、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、pH、总大肠菌群、菌落总数、消毒剂余量“8 项”及消毒副产物 1 次。